

附件 6

省部共建（教育部与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共建） 师范类院校 （19 所）

西北师范大学、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、江西师范大学、福建师范大学、安徽师范大学、云南师范大学、山东师范大学、首都师范大学、江苏师范大学、河北师范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贵州师范大学、河南师范大学、广西师范大学、伊犁师范大学、南京师范大学、海南师范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天津师范大学。

注：仅省部共建（教育部与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共建）师范类院校**师范类专业**报考。